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勞工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
9號

承辦人：曾兆妉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35616

電子信箱：zawn228@taichung.gov.tw

433304

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1018號

受文者：弘光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勞就字第11000261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「新住民就業資源簡介」摺頁，請
查收並廣為宣導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0年5月11日發特字第1103000930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宣導政府就業服務、職業訓練、創業服務及技能檢定
等相關措施，協助有就業需求之新住民認識及善用政府就業
服務相關資源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製作旨揭文宣品，惠請
廣為宣導運用。
- 三、旨揭文宣品電子檔亦可從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> 文宣專區（
網址：<https://www.wda.gov.tw/News.aspx?n=8DC97C01DCF594B0&sms=B765994FC1B39759>）線上瀏覽或下載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勞動基金會、台中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、臺中市外燴人員職業
工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餐旅發展協會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弘光科技大
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社團法人中華職訓教育協會、上益資訊管理顧問有限公司、
僑光科技大學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博揚技能培訓協會、中華民國弘揚看護協會、
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豐盛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中世界貿易中心
、永錡護理之家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紅十字會、好樂齡銀髮事業有限公司附設臺中
市私立顧老照居家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、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康家社會福
利慈善基金會、台中市美姿禮儀造型職業工會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
人修平科技大學、臺中市銲接切割人員職業工會、臺中市總工業會

副本：

局長張大春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